

额敏县人民政府

额政函〔2018〕29号

关于额敏县农村饮用水价格的批复

县水利局：

你单位《关于额敏县农村饮用水价格的证明》（额水字〔2018〕78号）已收悉。经县人民政府研究，同意将额敏县各乡（镇）场农村居民饮用水价格自2017年起统一执行1.7元/立方米收费标准，两年后加收0.23元/立方米水资源费，共计1.93元/立方米收费标准。请你单位会同县发改委认真做好相关工作。

2018年7月1日
